

山东大学土建与水利学院 2018 年 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考核办法

为保证博士研究生入学“申请-考核制”的顺利实施,力求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地录取优质生源,从源头上保证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根据《山东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专项改革方案》(山大字〔2016〕46号)和《山东大学2018年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招收博士研究生简章》有关要求,并结合学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 招生导师

凡列入我院当年招生专业目录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通过“申请-考核制”方式招收博士研究生。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终身教授,“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千人计划”国家特聘教授,973首席专家,2000年后国家自然科学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获得者(首位),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正在承担国家级重大项目(理工医各学科项目经费1000万以上、人文社科各学科项目经费60万以上)的负责人,人文社科一级教授,诺贝尔奖获得者,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中组部青年拔尖人才,长江学者青年计划入选者,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教育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泰山学者攀登计划人选,泰山学者特聘教授,泰山学者特聘专家,泰山学者海外特聘专家(全职)。

二、 招生计划

1、每位博士生导师在各类(本科直博、硕博连读、“申请-审核

制”等) 博士招生环节上每届招收博士生总数一般不超过 3 名。

2、具有学校认定的杰出人才博士生专项计划的博士生导师可招收同专项计划相等名额的博士生。在此基础上, 仍可参加剩余名额的招生, 但仅限一名; 符合招生条件, 但尚未获得杰出人才博士生专项计划的博士生导师, 限定招收 1 名博士生。

三、申请条件

符合《山东大学 2018 年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招收博士研究生简章》第四条中规定的全部申请条件。

四、考核及录取办法

1. **材料审核** 材料审核主要是对申请者的质量进行考核, 原则上应高于学校的“申请-审核制”对申请者基本条件要求。综合考核申请者的知识掌握能力(教育经历)和创新能力(科研成果)等, 由学院组织专家审核小组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综合评定, 形成考生的审核成绩, 满分 100 分。

2. **初试考核** 初试方式一般应为笔试, 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不少于 2 小时。初试考核科目与学校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所规定的科目一致。初试各科目成绩均采用百分制记录, 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3. **复试考核** 由学院组织考核小组, 实行面对面方法面试考核, 严格把关, 宁缺毋滥。

具体实施办法:

由学院组织 5 名以上(含 5 名, 申请人选择的导师必须参加审核工作)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的考核工作小组, 实行面对面考核, 考核小组重点考核考生的基础知识、科研能力、英语水平、培养潜质等, 并给出考核分数。每位考生的复试时间不少于 45 分钟, 其中, 考生

陈述 15 分钟，专家考核不少于 30 分钟。复试总成绩换算为百分制记录，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5、录取总成绩

录取总成绩=材料审核成绩×10%+初试成绩/2×30%+复试总成绩×60%。

博士生导师对报考其本人的考生具有一票否决权。

五、未尽事宜以学校要求和学校文件为准。

土建与水利学院

2017 年 10 月

附：

土建与水利学院 2018 年招收“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导师名单

序号	姓名
1	李术才
2	陈卫忠
3	张庆松
4	薛翊国
5	张强勇
6	李利平
7	王书刚
8	曲冰
9	陈诚
10	王复明（兼）
11	袁亮（兼）
12	聂建国（兼）
13	杜彦良（兼）
14	钮新强（兼）

